



楊皓青同學
道學碩士一年級

201期 ■ 2019年12月

學生
分享

蒙召見證

7

激情為主

成長背景

我是一個典型的「信二代」，在母腹中已經跟父母上教會，幼稚園至中學就讀的全都是基督教學校，中五時受浸於九龍城浸信會。由於年紀小小就給人熟悉聖經和恩賜多多的印象，因此從初中起，我已經在教會擔任不同的事奉崗位。可是奇怪地，事奉越多，心靈的不滿足便越大，心裡就好像有一個黑洞，一個永遠填不滿的缺口。

重生得救與蒙召

2009暑假，從不主動閱讀的我，竟然自己買了一本書—《Gospel for Real Life》。讀畢此書，我才驚覺雖然我多年來熱心事奉，但原來我對自己所信的福音，其實一知半解。原來，生命的意義源於神藉着耶穌基督將我從罪惡中救出來，叫我不再受罪的綁鎖，不再活在神的震怒下。因此，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，我乃是為基督而活。我親自向神禱告，立志將一生交上，為主而活。同年8月的港九培靈研經會中（那年的主題為「激情為主」），我被保羅一生為神傾盡、激情的生命大大感動，這份感動一直未能平伏，我無法向這位從小便愛我到底的主說不。就是這樣，我便奉獻一生作全時間事奉。

十年——第二次蒙召

奉獻後，在努力學業之餘，我同時繼續努力追求屬靈生命成長，積極事奉。除了在大專裡認識不同的基督徒群體外，我也用了畢業後的第一年參與短宣體驗及全時間校園服侍，擴闊自己事奉的眼界。進入職場，成為一位小學教師後，在繁重的教學工作中，感謝神讓我能夠繼續兼顧教會的事奉，甚至在職場中開查經小組，鼓勵同事一同成長，彼此守望。這段時間，讓我體會到帶職服侍或是全職事奉，兩者同為美好的呼召，重要的是我盡忠於神所託付我的。

2018年9月，我成功轉職到一所願意給我長期合約的學校裡工作。正當我以為穩定的工作崗位，可以讓我更專心繼續帶職事奉時，大量行政工作和複雜的人事關係，虛耗我大部份精力，靈性和服侍的活力也大不如前。還未到12月，我不禁重新思考人生的意義，也想起十年前的呼召。我不甘心這樣勞碌地渡過此生，我決定為更重要的事而活，就是奉獻所有，歸主所用！奇妙地，當我與太太分享我這個想法時，她回答說：「播神將於年尾舉辦獻心營，我倆一同參加，好嗎？」原來，神早已預備太太的心，與我同行這條一生奉獻的路！

2018年12月31日除夕夜，即是獻心營呼召的晚上，我回想起營會中，不同師長和同學的見證分享，鼓勵我勇敢為主踏上。神亦透過呼召的信息，再次提醒我奉獻作傳道，最重要是一顆願意奉獻的心。回想起十年前第一次蒙召，我再次肯定地對主說：「我願意！」

結語

以弗所書2:8-10提到：「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；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所賜的；也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。我們原是祂的工作，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，為要叫我們行善，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。」

感謝神！是祂的恩典，讓我有機會從小認識祂。

感謝神！感謝祂願意改變我的生命，讓我有機會服侍祂。

願一切榮耀、頌讚歸給祂！誠心所願！